

索引号:	1122000041275444XP/2023-01173	分类:	青少年体育;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体育局	成文日期:	2023年04月18日
标题:	吉林省体育局关于深入开展2023年“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体青字〔2023〕3号	发布日期:	2023年04月19日

# 吉林省体育局关于深入开展2023年“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的通知

吉体青字〔2023〕3号

各市（州）、长白山管委会、梅河口市体育行政部门，省体育局各相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的通知》要求，在全省深入开展“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提升活动参与面

各级体育部门要加强与教育、卫生健康、共青团组织、妇联和工会组织的协同合作，推进多部门、跨领域资源统筹，拓展学校、少先队、共青团组织、少年宫等活动阵地，扩大活动参与面，推动活动重心下沉，努力将“奔跑吧·少年”打造为青少年身边的健身品牌，吸引更多青少年参与体育运动。

## 二、促进常态化开展

（一）设立“六一”活动周。各级体育部门要将“六一”儿童节作为上半年主节点，组织开展示范性活动。

（二）设立“冬季体育活动周”。各级体育部门要将12月第二周作为下半年主节点，组织青少年上冰雪活动，巩固和扩大“带动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成果。国家体育总局将选择部分项目作重点项目布局。

（三）推进“月月有计划”。各级体育部门应将本地区开展的各类儿童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全部纳入“奔跑吧·少年”系列活动之中，结合全民健身主题活动和重要节点，统筹细化、全面推进全年青少年体育活动，形成“月月有活动、活动上规模”的态势。

##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体育部门要建立完善工作方案，加强与教育、共青团组织等部门协同，与学校大课间活动、“雏鹰争章”活动、主题团日和主题队日活动、少年宫的常态化体育活动等结合，加强资源统筹和工作指导。

（二）做好宣传引导。各级体育部门要在赛事活动前广泛宣传，动员更多儿童青少年参与；赛事活动结束后在各级媒体及时报道，展示活动成果，推广“奔跑吧·少年”品牌，在广大青少年中引导崇尚体育、热爱运动、健康向上的风气。

（三）落实安全责任。各级体育部门要强化安全意识，加强活动风险监控，督促活动举办主体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做到“一赛事活动一预案”、“一赛事活动一手册”，鼓励活动举办主体为参加人员购买相关保险。

（四）强化工作考核。国家体育总局将委托第三方对各地活动效果进行评估，省体育局将在一定范围内通报各地开展“奔跑吧·少年”活动情况。

1. 请各地、各单位于6月20日前和12月20日前报送活动数据和总结材料。活动数据包括开展主题健身活动的方案、影像资料（每项活动提供照片5张）、宣传报道等，赛事还应报秩序册、成绩册；工作总结要求以文件形式报送（电子版同时报送）。

2. 在主题健身活动举办期间，要求承办单位通过全国体育运动学校联合会微信公众号填写“承办机构数据表”，并协助参与活动的儿童青少年填写“学员问卷调查和满意度测评”（填写步骤见附件）。

3. 省体育局青少处将根据各地各单位开展主题健身活动的人数规模和实施效果，作为下一年度中央转移支付经费安排的参考。

请各地各单位高度重视，积极做好相关工作。

联系人：范书源 电话：0431-89316200、15944993913

邮箱：404324681@qq.com

此通知。

附件：2023年“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调查问卷填写步骤

吉林省体育局

2023年4月日